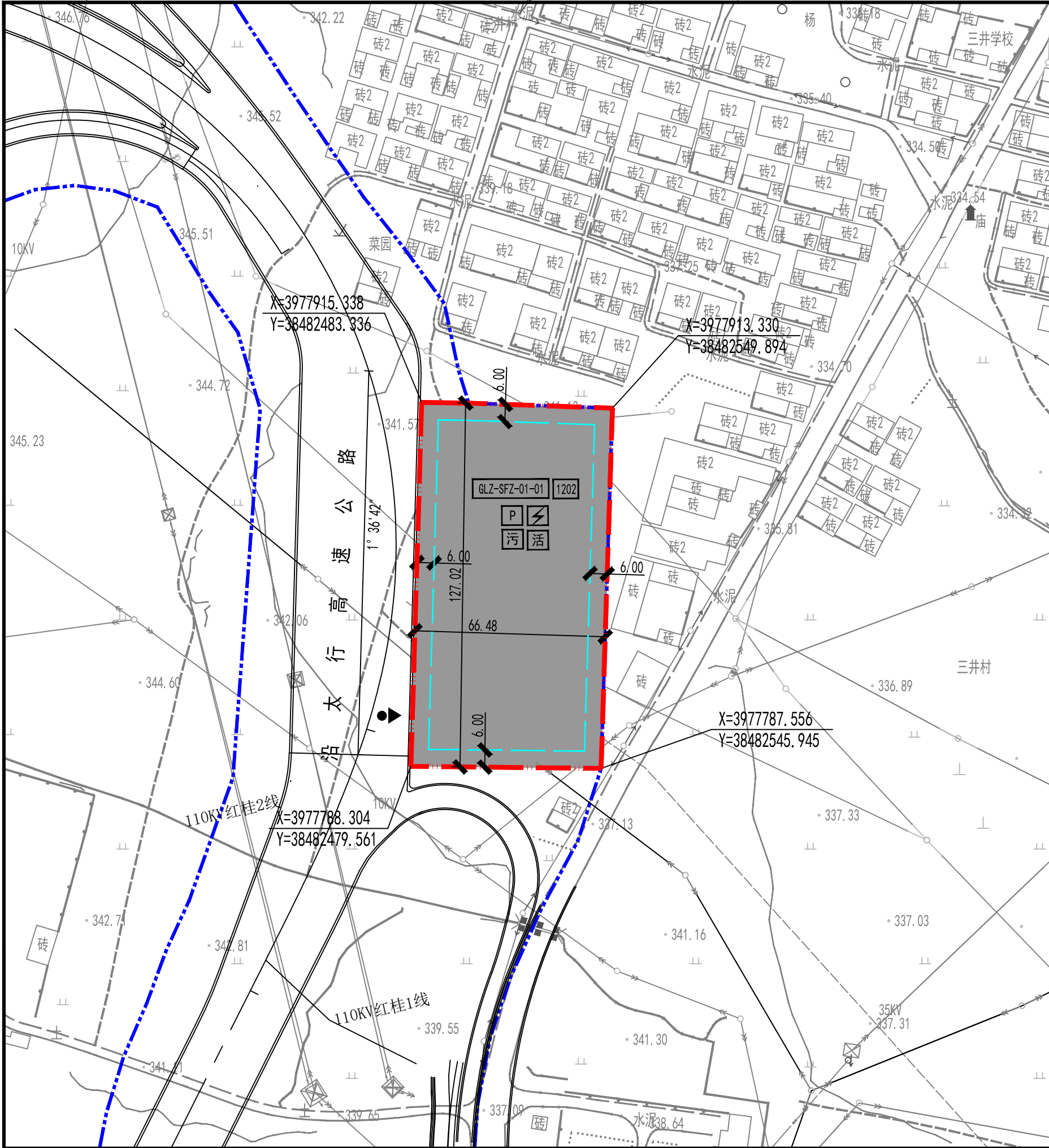




林州市GLZ-SFZ-01-01地块（桂林镇区西侧）控制性详细规划
——用地控制图

位置图

地块编号	用地性质及代码		用地面积 (hm²)	容积率 (万m²/hm²)	建筑密度 (%)	建筑限高 (m)	绿地率 (%)	备注
	用地性质	代码						
GLZ-SFZ-01-01	公路用地	1202	0.84	<1.0	<40	<24	>10	高速收费站
合计	规划总用地		0.84					

配套设施要求

设置地块	项目名称	建筑面积(m²)	用地面积(m²)	备注
GLZ-SFZ-01-01	配电室	—	—	满足规划地块内用电需求
	污水处理设施	—	—	按相关规范建设
	活动场地	—	—	满足规划地块内服务需求

图例

GLZ-SFZ-01-01

地块编号

1202

用地性质代号

公路用地

高速公路征地范围线

规划用地范围线

出入口方位

活

活动场地

污

污水处理设施

配电室

建筑控制线

控制导则

1. 规划地块位于林州市桂林镇沿太行高速公路与S302交叉口东北，规划总用地0.84公顷。

2. 强制性内容：

(1) 其他设置要求按照国家及相关专项规划、规范、标准执行。

(2) 建筑后退用地边界及相邻建筑的距离按照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（GB 50016-2014）[2018年版]、《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》（GB 50352-2019）等相关规范、标准执行；

(3) 建筑后退架空电力线距离按照《电力设施保护条例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(第239号)执行。

(4) 停车位最低控制指标按下表执行：

使用性质及类别	机动车（下限）	非机动车
办公	1.0车位/100m²建筑面积	1.5辆/100m²建筑面积

注：充电桩按停车位的20%配建。

(5) 服务设施用地指标按照《公路工程项目建设用地指标》（建标[2011]124号）等相关规范、标准执行。

3. 地块内建筑形式与建筑风格应与周围环境相协调，建筑风貌宜为简洁大气的现代风格。

4. 严格按照海绵城市规划要求，采取雨水收集利用、可渗透铺装等措施、保持雨水年径流量总量控制率≥70%。修建性详细规划阶段应参照《安阳市海绵城市建设项目设计导则（试行）》，并充分考虑“绿色建筑”的建设要求。

5. 地块内现状有10KV架空电力线，地块需在10KV架空电力线拆移后方可实施。

6. 用地面积及范围以实际勘测为准。

7. 本范围内的一切规划与建设活动除符合本规划外，尚应符合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规定。